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

機關地址：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絡人：張育禎

電話：(02)2311-7722#2729

電子郵件：yuchchang@epa.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環署綜字第1070055543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活動簡章、宣傳海報

主旨：檢送本署辦理之「2018-2019環境關懷設計競賽」活動簡章及宣傳海報電子檔（實體海報由承辦單位另寄）各1份，請協助宣傳及張貼，並鼓勵建築及都市規劃類、設計類、環境類及電機類等相關科系所學生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本署為鼓勵全民對於「永續發展」「跨界創新」與「創意實踐」的認同與落實，提供不同領域的專業人士，一個跨界交流與創意表現的舞臺，特舉辦旨揭活動，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07年11月18日（星期日）止。

二、詳細活動內容請上環境關懷設計競賽官網(<https://www.epadesign.tw/>)查詢，相關事宜可逕洽承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感性學會黃小姐，電話：07-7673817，電子信箱：2019ee@gmail.com。

正本：大專院校、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社團法人台灣感性學會

107/07/12
15:33:52 章

總收文 107/07/12



2018-2019 環境關懷設計競賽簡章

一、活動目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鼓勵全民對於「永續發展」「跨界創新」與「創意實踐」的認同與落實，提供不同領域的專業人士一跨界交流與創意表現的舞臺，特舉辦本競賽。

二、辦理單位

(一) 主辦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 承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感性學會

三、參賽資格

凡具有中華民國國民身分，均可以「個人」或「團體組隊」(參賽者可跨隊)方式報名參加。

四、報名費用

免繳報名費。

五、徵件說明

凡以「永續發展」、「跨界創新」與「創意實踐」之「環境關懷」設計提案均可參賽。作品可針對身體、家庭、工作、玩樂與學習及社區等5大範疇進行思考，以創意、創新解決人類所面臨的「在地困難、全球挑戰」為目標。5大範疇之設計思考面向，加以說明如下：

(一) 身體：解決與身體相關之設計提案，思考所面對之食物、飢餓、健康、永續生存與安全等在地與全球挑戰。

(二) 家庭：解決與家庭相關之設計提案，思考所面對之城市、住居、永續生存、水資源、衛生、能源、數位化與安全等在地與全球挑戰。

(三) 工作：解決與工作相關之設計提案，思考所面對之金錢、失業、貧窮、工作條件與數位化等在地與全球挑戰。

(四) 玩樂與學習：解決和玩樂與學習相關之設計提案，思考所

面對之數位化、教育、休閒、多樣化與普及化等在地與全球挑戰。

(五)社區：解決與社區相關之設計提案，思考所面對之不平等、能源、環境、氣候、基礎建設、交通、溝通/傳達與安全等在地與全球挑戰。

六、徵件作品類型

歡迎與「環境關懷」相關的作品參賽，可包括：工業設計/商品設計、建築設計、視覺傳達設計、數位媒體設計、機電工程設計、環境教育、服務設計及相關技術應用與政策等相關類型皆可。

七、參賽時程

活動項目	時程	說明
報名時間	即日起開始報名	
報名及參賽作品繳件截止日	107年11月18日（星期日）	於競賽官網完成登錄並上傳繳交<初審>看板。
複審入圍名單公布	107年12月3日（星期一）	於競賽官網公布<複審>入圍名單，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參賽者。
辦理團體工作坊	預計107年12月底前完成辦理	邀請專業設計師（具豐富國際獲獎經驗）與跨領域專家，協助進入<複審>之參賽者在技術與創意設計的整合與作品精進。
複審作品繳件截止	108年1月13日（星期日）	於競賽官網上傳繳交<複審>看板。
決審入圍名單及時程公布	108年1月31日（星期四）	於競賽官網公布進入<決審>入圍名單及時程，並以電子郵件通知參賽者。
<決審>第一階段繳件截止	預計108年2月底辦理	繳交INDEX: AWARD 2019國際大賽參賽資料。
<決審>第二階段繳件截止	預計108年3月底辦理	繳交模型與口頭簡報。
頒獎典禮與展覽	預計108年4月底辦理	1.頒獎典禮公布前3名及佳作獲獎者。 2.競賽入圍作品展覽。
作品巡迴展覽	預計108年4-5月底辦理	獲獎暨入圍作品巡迴展覽（北、中、南）
環境關懷國際交流	預計108年9月辦理	補助前3名得獎者（若為團隊，每隊至多補助1名）前往丹麥參訪，進行環境關懷設計交流活動。

*主辦單位保留上述項目及時程變更之權利，請以官網公布之最新資料為主。

八、作品送件

(一) 初審：參賽者須提供設計作品圖面及設計說明。

- 1.上述設計圖面及設計說明需表現於 A2 尺寸(420 mm×594 mm)展示看板內；設計說明不限制排版格式，須與設計圖面統一為橫式排版；看板數量至多 2 張。
- 2.參賽者須將「作品看板」、「報名表」與「著作授權同意書」完成上傳，表內各項資料皆需詳細填寫，若未完成以上所述，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
- 3.參賽者繳交作品看板之影像檔格式須為 jpg，解析度為 300 dpi。
4. 初審收件上傳截止日至 107 年 11 月 18 日（星期日）止。

※請注意：

- ✓ 每人參賽件數不限，但同一設計概念衍生之系列作品視為一件。
- ✓ 報名截止後，將無法再修改「作品名稱」及「設計團隊成員」資料，請妥為填寫；於入圍或得獎名單公布後，欲增加「設計團隊成員」名單，主辦單位有權不予受理。
- ✓ 為保障所有參賽者的權利與義務、保護智慧財產權並使競賽順利推動，亦請務必妥善填寫「著作授權同意書」。
- ✓ 為保障參賽者權益，報名時請填入經常使用的電子郵件信箱及聯絡電話（如手機號碼），承辦單位將會以此信箱傳送比賽重要訊息，包含入圍與得獎通知。

(二) 複審：參賽者須提供設計作品圖面及設計說明，設計必須延續初審送件之主題，加以強化、調整但不得大幅更動。

- 1.進入複審之入圍者，必須出席至少 1 場團體工作坊（每件作品至多補助 1 人交通費，交通費須依據行政院頒「國內差旅費報支要點」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表等相關規定辦理），精進作品。

2.上述設計圖面及設計說明需表現於 A2 尺寸(420 mm×594 mm)展示看板內;設計說明不限制排版格式，須與設計圖面統一為橫式排版；看板數量至多 3 張。

3.複審收件上傳截止日至 108 年 1 月 13 日（星期日）止。

（三）決審

1.入圍者須提供作品看板檔案（統一由承辦單位輸出）、作品模型並親赴現場口頭簡報。

2.上述設計圖面及設計說明需表現於 A2 尺寸(420 mm×594 mm)展示看板內;設計說明不限制排版，須與設計圖面統一為橫式排版，看板數量統一為 2 張。

3.決審入圍者須繳交設計看板的影像檔案（檔案格式為 jpg，解析度 300 dpi），配合後續展覽與作品集製作。

4.入圍者須製作設計之模型/原型，以為決審評選。而每件入圍作品模型製作費用補助新臺幣 1 萬元整。

5.模型規格須製作長/寬/高限制在 500 mm×500 mm×500 mm 範圍內，實際比例(scale 1:1)之精密模型。若原設計作品尺寸超過上述之模型尺寸範圍者，請提供等比例縮小模型。若模型製作需超過尺寸限制，請與主辦位聯絡人聯繫。

6.進入決審的入圍者將以電子郵件通知入圍及相關注意事項。作品看板、模型送件與現場提報請依指定時間送達指定地點，逾時或未出席者視同棄權，若運送途中模型遇任何損壞，參賽者將自行負責。

7.決審簡報請寄送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設計學系，地址：臺北市大安區青田街 5 巷 6 號，請註明「2018-2019 環境關懷設計競賽」團隊收。

九、評選作業

辦理單位將邀請相關領域專家與學者組成初審(至少 10 位)、複審（至少 10 位）與決審（至少 7 位）評審團。

（一）初審：依照參賽者所提供之作品看板為依據，由評選委員票選出具創意複審入圍作品進入複審階段；複審入

圍作品數量，將以初審評審會議之決議為準。

- (二) 複審：依照參賽者所提供之作品看板為依據，由評選委員票選出決審入圍作品進入決審階段；決審入圍作品數量，將以複審評審會議之決議為準，其上限為 20 件。
- (三) 決審：入圍者提供作品看板、模型及並進行現場簡報，由相關領域專家與學者組成評審團，依決審評選標準遴選出前 3 名作品及佳作獎 5 名。入圍者須親赴決審評審會場說明設計概念，說明時間以 7 分鐘為限，評審另提問 8 分鐘。入圍者需提前在決審之前將輔助設計說明之檔案交由承辦單位存檔。

十、評審標準

以創意出發，並符合競賽「環境關懷」主題要求，力求創新突破，能解決人類所面臨的在地困境與全球挑戰，並須考慮造型、影響力與文化脈絡。

- (一) 造型—包括色彩、材質、使用介面、美感與表面處理等，如何創造使用者的五感（官）與情感。
- (二) 影響力—強調設計的正向效力，能如何改善人類的生活、能為多少人創造效力、與設計的貢獻與相關影響力，包括社會、經濟與環境永續。
- (三) 文化脈絡—提案所界定的環境或目標使用者，設計在其中的機能效益性，其是否符合使用者在地的文化、宗教、氣候、地理、倫理與社會。
- (四) 初審評分標準：創意，切題性，技術可行性，圖面表達。
- (五) 決審評分標準：創意，切題性，技術可行性，模型表現。

十一、頒發獎項

名次	數量	獎勵
第 1 名	1	獎狀 1 紙、獎金新臺幣（下同）10 萬元
第 2 名	1	獎狀 1 紙、獎金 5 萬元
第 3 名	1	獎狀 1 紙、獎金 3 萬元
佳 作	5	獎狀 1 紙、獎金 5,000 元

獲得前3名之得獎者（若為團隊，每隊至多補助1名）由主辦單位補助經費，安排赴具有成功環保與設計產業經驗的丹麥，進行環境關懷設計交流活動，參訪行程統一由辦理單位規劃（包括：機票、參訪活動、交通與食宿等安排），得獎者須配合團體行動，不得擅自脫隊。

- ✓ 以上各項獎項經評審團決議，得從缺或調整獎項數量。
- ✓ 獎金須依臺灣地區稅法先行扣繳個人所得稅10%。
- ✓ 入圍決審者，提供作品<入圍證書>。

十二、其他注意事項

（一）關於參賽作品

- 1.所有參賽作品均不予退件。
- 2.參賽者可以個人或團體組隊參賽，參賽件數不限。
- 3.作品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且具原創性。
- 4.參賽作品之智慧財產權為原創者所有，申請智慧財產權登記等事務由原創者自行處理。
- 5.所有概念、文字、圖案、表格、照片、影片、語音、音樂、動畫等各種內容及所使用之程式無仿冒、抄襲或其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及著作權之情事。
- 6.參賽作品於競賽期間，若被舉發且經評審團決議後（發生於決審前，由複審評審團決議之；發生於決審之後，頒獎典禮之前，由決審評審團決議之），確有抄襲、仿冒之實，無論在競賽期間之任何階段，主辦單位均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參賽者並應自負一切法律責任。

（二）關於參賽作品疑似抄襲、仿冒之處理

- 1.主辦單位尊重複審及決審評審團之專業評分結果，故僅對複審及決審評審提出之抄襲、仿冒疑慮進行處理。
- 2.評審對參賽作品提出疑慮與參考文件後，參賽者需於被通知後7天內向主辦單位提出說明文件，經主辦單位交由評審團

決議後（發生於決審前，由複審評審團決議。發生於決審之後，頒獎典禮之前及之後，由決審評審團決議），依評審團決議公布結果，參賽者並同意如逾時未提出說明，亦同意評審團之最後決議。

（三）關於參賽者

- 1.同意接受並遵守本活動注意事項及規範，如有違反本活動注意事項及規範之行為，經查證屬實，承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或得獎資格，並對於任何破壞本活動之行為保留相關權利。
- 2.尊重本競賽評審小組之決議。
- 3.報名參賽時，同一作品已發表、曾在其他比賽獲獎或正在評審中，應於參賽聲明同意書註明，並主動告知本競賽承辦單位，作為頒發獎金之參考依據。
- 4.不得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及評審程式之情事。
- 5.參賽者須配合提供其創作之詳細資料，作為日後公開報導與展示之用。
- 6.入圍者參加決審之模型/原型若未完成者，不得申請入圍作品模型製作費用補助。
- 7.得獎者必須配合出席頒獎典禮受獎（提供出席費與交通費），若無出席者，扣除獎金 50%。

（四）關於得獎者

- 1.提供得獎作品之詳細資料，作為公開報導及展示之用。
- 2.在公告得獎三年內，得獎者與其得獎作品應配合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所舉辦之相關展示與宣導活動，並保留作品原始檔案及資料，供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備查。
- 3.得獎獎金應依規定課稅。
- 4.得獎作品應同意無償、非專屬性授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社團法人台灣感性學會使用參賽獲選作品圖片與說明文字等相關資料，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提供

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若因教學研究之需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得重製該作品。本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 5.得獎作品其後續商品化及行銷行為，不得損害本獎之形象或精神。
- 6.關於獲獎參賽者及其作品有下列未符合參賽資格情事之一，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已領之獎狀、獎金與補助經費。

(五) 未符合參賽資格。

- 1.得獎作品經人檢舉涉及抄襲或違反著作權等相關法令，經法院判決確定者。
- 2.得獎作品經人檢舉或告發為非自行創作或冒用他人作品且有具體事證，經查證、審議，裁決應取消獲獎資格者。
- 3.得獎作品其後續商品化及行銷行為，有損害本獎之形象或精神者。
- 4.得獎者有請託、關說、利誘、威脅或其他干擾評審委員或評審程式，經複審評審小組審議後認情節嚴重者。
- 5.主辦單位保留活動變動之權利，本活動未竟事宜，依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示規定及網站公布為準，有關爭議，經活動評審小組審議後，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決定之。

十三、聯絡方式

社團法人台灣感性學會

聯絡人：黃小姐

電話：07-7673817

電子信箱：2019ee@gmail.com

競賽官網：<http://epadesign.tw>

競賽 FB 粉絲團：<http://www.facebook.com/2019epadesign.tw>



2018-2019

環境關懷設計競賽

Caring for the Environment Design Competition



活動目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為鼓勵全民對於「永續發展」、「跨界創新」與「創意實踐」的認同與落實，提供不同領域的專業人士一跨界交流與創意表現的舞臺，特舉辦「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



競賽主題

凡以「環境關懷」為理念之設計提案均可參賽。參賽作品可針對「身體」、「家庭」、「工作」、「玩樂與學習」及「社區」等 5 個範疇進行思考，以創意、創新解決人類所面臨的「在地困難、全球挑戰」為目標。



參賽資格

中華民國國民，均可報名參加。個人、團隊報名皆可，參賽者亦可跨隊報名。



作品類型

各類作品皆可參賽。可包括，工業設計/商品設計、建築設計、視覺傳達設計、數位媒體設計、機電工程設計、環境教育、服務設計及相關技術應用與政策等類型皆可。



徵件方式

報名及參賽作品繳件截止日為107 年11 月18 日（星期日）
請於競賽官網線上報名及繳件。



評審標準

造型(40%)，影響力(30%)，文化脈絡(30%)。



競賽期程

本競賽辦理初審、複審及決審等 3 階段審查
107年12月3日：公布複審入圍名單
108年1月31日：公布決審入圍名單及時程
108年4月底前：決審結果於頒獎典禮公布前 3 名及佳作得獎者



獎項與獎金

第一名：獎金新臺幣100,000 元整，獎狀一紙，1 名。
第二名：獎金新臺幣 50,000 元整，獎狀一紙，1 名。
第三名：獎金新臺幣 30,000 元整，獎狀一紙，1 名。
佳 作：獎金新臺幣 5,000 元整，獎狀一紙，5 名。
※獲得前三名的得獎者（得獎者若為團隊，每隊至多補助 1 名）由主辦單位經費補助安排參訪丹麥，進行環境關懷設計交流活動。
※入圍決審者須繳交模型/原型並進行口頭簡報，以為決審評選。每件決審入圍作品模型製作費用，最高補助新台幣10,000元整。



聯絡方式

競賽官網：<http://epadesign.tw>，並下載競賽相關資訊。
Facebook粉絲團：<https://www.facebook.com/2019epadesign.tw>
連絡專線：07-7673817
連絡信箱：2019ee@gmail.com



環境關懷

指導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承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感性學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廣告